铜政发〔2024〕35号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关于

印发《铜川镇岁末年初安全生产

大检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办、中心、队，各村党总支、村民委员会，辖区各企业：

现将《铜川镇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

 2024年12月23日

铜川镇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全国、全区和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我区安全生产会议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统筹做好岁末年初期间各项安全工作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，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排查整治时间

从即日起至2025年1月底，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岁末年初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。

二、排查整治重点

**1.居民住房、小区**

组 长：塔 拉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成 员：执法大队、市场监管所、应急管理办公室、各村

重点对辖区内小区、下店上宅、商铺夹层、孤寡住户等类型的居民住房消防安全检查。以村牵头，执法大队负责整治小区、楼道内乱堆乱放情况，派出所负责整治小区、楼道内飞线情况，应急办负责落实消防安全设施设备配备情况，市场监管所负责检查电梯使用和维保及车库使用情况。

**2.烟花爆竹、宾馆**

组 长：王俊峰 镇党委委员、铜川镇派出所所长

成 员：铜川镇派出所、应急办、各村

派出所负责辖区内宾馆的安全检查，按照区安委办《加强烟花爆竹经营旺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派出所、应急办对辖区内烟花爆竹零售店（点）进行专项检查，持续深化烟花爆竹经营安全专项治理。

**3.九小行业**

组 长：各包村领导、村书记

成 员：各村包社干部、派出所、市场监管所

以村为单位，负责辖区内九小行业消防安全、燃气安全、食品安全检查。

**4.煤矿、煤场**

组 长：班卫平 镇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、副镇长

成 员：城镇办公室

城镇办牵头，各村、应急办、派出所积极主动配合开展联合检查。

**5.危化、工贸、仓储物流**

组 长：塔 拉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成 员：应急管理办公室

由应急办负责辖区内危化、工贸、物流仓库、快递驿站、货物仓储等货物集中场所，企业和个体作坊企业的安全检查。

**6.在建工程**

组 长：刘燕军 铜川镇执法大队队长

成 员：执法大队、城镇办、各村

重点针对在建工程、危房翻建由执法大队牵头，各村、城镇办配合开展安全检查。村经济实体、农村自建房由各村开展安全检查。

**7.道路交通**

组 长：班卫平 镇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、副镇长

成 员：城镇办公室

以城镇办牵头，各村配合开展乡村道路交通安全检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辖区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研究部署，分管负责人具体组织实施，层层落实安全检查责任和措施，抓住完善和落实责任制这一关键环节，切实解决实际问题。要压紧压实主体责任，企业法人和实际控制人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坚决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，确保我镇安全形势稳定。

（二）全面排查整改。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全面开展自查自纠，对排查发现的风险隐患登记建档、建立台账，做到边查边改、即查即改，并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报告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。

（三）强化信息报送。严格遵守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全面做好安全生产事故和紧急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处理工作，确保事故信息和其他重要信息及时、准确上报，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和瞒报现象发生。2025年1月31日前，将排查数据统计、排查整治进展情况汇总报送至应急管理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陈雨丝 联系电话：0477-2292774

 铜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12月23日印发